

证券代码：873552

证券简称：东丰股份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武汉东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湖北鑫胜垣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鑫胜垣”）的建设和业务发展，公司拟以货币资金的方式向湖北鑫胜垣进行增资，本次增资价格为1元/注册资本，增资总额为335万元，另外一名关联股东合胜垣（武汉）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胜垣合伙”）以同样的条件按出资比例进行增资165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湖北鑫胜垣的注册资本由5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1000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持股67%，合胜垣合伙持股33%。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重大资产重组》第1.2条，“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拟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该事项属关联事项，根据相关规则，关联董事熊桂林先生、熊黎龙先生、柳丽女士回避表决。因本事项下的出席董事会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依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五)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合胜垣（武汉）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蔡甸区蔡甸经济开发区全力五路76号邓甲工业园办公楼3层-2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蔡甸区蔡甸经济开发区全力五路76号邓甲工业园办公楼3层-2

注册资本：人民币330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控股股东：隆泰跃（武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熊桂林、柳丽

关联关系：公司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 增资情况说明

公司拟以货币资金的方式向湖北鑫胜垣进行增资，本次增资价格为 1 元/注册资本，增资总额为 335 万元，另外一名股东合胜垣（武汉）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胜垣合伙”）以同样的条件按出资比例进行增资 165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湖北鑫胜垣的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持股 67%，合胜垣合伙持股 33%。

2. 投资标的的经营和财务情况

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湖北鑫胜垣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1,529,390.18 元、净资产 1,409,640.18 元，2024 年 1-7 月实现营业收入 48,238.47 元、净利润 -90,558.39 元。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出资方式为现金（实缴），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或者公司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以货币资金的方式向湖北鑫胜垣进行增资，本次增资价格为 1 元/注册资本，增资总额为 335 万元，另外一名股东合胜垣（武汉）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胜垣合伙”）以同样的条件按出资比例进行增资 165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湖北鑫胜垣的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持股 67%，合胜垣合伙持股 33%。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整体形象及综合竞争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是公司从长远战略角度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能够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和管理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子公司的治理结构，完善其内部管控制度和监督机制，积极防范上述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控股子公司增资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东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武汉东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1日